

证券代码：002132

证券简称：恒星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1004

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查，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焦会芬女士于2020年11月至2021年1月期间存在卖出又买入公司股票的情形，依据《证券法》第四十四条的规定，其行为构成短线交易。为表示歉意，焦会芬女士向公司出具《关于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》，承诺12个月内（即2021年01月23日至2022年01月22日）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本人所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，包括承诺期间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派送股票红利、配股、增发等事项产生的新增股份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股东情况

焦会芬女士系董事长谢晓博先生及总经理谢晓龙先生母亲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日，持有公司股份情况：

姓名	股份性质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焦会芬	无限售流通股	38,806,900	3.09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焦会芬女士上述短线交易的收益已全数上缴公司。

2、焦会芬女士不具有短线交易的主观故意，其增持公司股票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，该事项发生后，其已深刻认识到本次事项的严重性，因本次交易带来的不良影响致以诚挚的歉意，并承诺12个月内（即2021年01月23日至2022年01月22日）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本人所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，包括承

诺期间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派送股票红利、配股、增发等事项产生的新增股份。焦会芬女士表示今后将加强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学习，杜绝类似事件再次发生。

3、公司将以此为戒，要求公司所有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认真学习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，审慎操作，杜绝违规交易情况再次发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23日